

華僑大學 第36所陸姊妹校簽訂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李亞庭淡水校園報導】大陸福建華僑大學成為本校在大陸第36所姊妹校！本校與華僑大學於近期以通訊方式完成簽約，華僑大學為大陸地區著名華僑高等學府，創辦於1960年，學校直屬大陸地區國務院僑務辦公室。1983年，大陸地區當局將華僑大學「列為重點扶植大學」。

華僑大學設有26個學院，81個研究院、所、中心；3個一級學科博士學位授權點，18個二級學科博士學位授權點；擁合理學、工學、經濟學、管理學、法學、文學、哲學、歷史學、農學、教育學、藝術學11個學科門類，形成理工結合、文理滲透、工管相濟、協調發展的學科體系。現有21個一級學科碩士學位授權點，103個二級學科碩士學位授權點，70個本科專業；擁有工商管理碩士（MBA）、法律碩士（JM）、公共管理碩士（MPA）、金融碩士（MF）、旅遊管理碩士（MTA）、建築學碩士（M. Arch）、工程管理碩士（MEM）、工程碩士（ME）等8種碩士專業學位授權點，並擁有3個博士後流動站（機械工程、應用經濟學、土木工程）。

華僑大學師資力量雄厚，有專任教師1246名，其中高級職稱人員528人，占專任教師總數的42%；其中具有博士學位教師有501人，占專任教師總數的40.21%。